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 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以专人送达方式于2025年8月15 日发出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,会议于2025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 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监事3人,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飞剑召集 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章 程》(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)的规定,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: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5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, 监事会认为: 董事会编制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内容真实、 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及其他重要事项,报告 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的要求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 告》和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 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,监事会认为: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 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《募集 资金管理制度》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,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 工作,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3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

经审议,监事会认为:公司拟定的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的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规划相匹配,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对利润分配的要求,保障了全体股东的权益,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6日